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APITAL ENVIRONMENT HOLDINGS LIMITED

首創環境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3989)

- (1) 更換聯席公司秘書及董事會秘書；及
- (2) 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3.28條及第8.17條

更換聯席公司秘書及董事會秘書

首創環境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劉延軍先生（「劉先生」）因專注於其他事業發展，已提出辭任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聯席公司秘書」）及董事會秘書，自2024年12月2日起生效。

劉先生已確認其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亦無其他與彼辭任有關的事宜須提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及本公司股東注意。

董事會進一步宣佈，郁紅女士（「郁女士」）已獲委任為聯席公司秘書及董事會秘書，自2024年12月2日起生效。練少娥女士（「練女士」）將繼續擔任本公司另一名聯席公司秘書。

郁女士及練女士的履歷詳情載列如下：

郁女士於2012年6月加入本公司，先後擔任企業管理部副總經理及總經理。於2014年2月，彼獲調任為本公司董事會辦公室主任。自2018年2月起，彼擔任本公司董事會辦公室主任兼辦公室主任。郁女士在企業及行政管理、環境保護和資本市場領域有超過十年的工作經驗。

郁女士持有中國社會科學院研究生院人口系人力資源管理研究生學歷。

練女士自2023年12月8日起獲委任為本公司其中一名聯席公司秘書。練女士為方圓企業服務集團(香港)有限公司的經理，於公司秘書及行政管理方面擁有逾20年工作經驗。練女士持有工商管理學士學位及企業管治碩士學位。彼為香港公司治理公會及特許公司治理公會的會員。

練女士符合上市規則第3.28條及第8.17條有關公司秘書的資格規定。

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3.28條及第8.17條

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8.17條，發行人必須委任一名符合上市規則第3.28條規定的公司秘書。上市規則第3.28條規定，發行人必須委任一名個別人士為公司秘書，該名人士必須為聯交所認為在學術或專業資格或有關經驗方面足以履行公司秘書職責的人士。

練女士具備上市規則第3.28條規定的公司秘書所需資格。儘管郁女士不具備上市規則第3.28條所述的任何資格，但考慮到(其中包括)(i)彼目前擔任董事會辦公室主任；(ii)彼熟悉本公司內部事務；及(iii)彼與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團隊之間的緊密工作關係，董事會建議委任郁女士為聯席公司秘書。董事會認為郁女士乃擔任聯席公司秘書的合適人選，且相信彼之委任符合本公司利益並將促進企業管治及持續遵守上市規則。本公司擬由練女士(完全符合上市規則第3.28條規定之人士)繼續擔任另一名聯席公司秘書，自郁女士獲委任日期起計三年期間內向其提供協助，使郁女士獲得上市規則第3.28條註2所規定的「有關經驗」以履行其作為本公司公司秘書的職責。

因此，本公司已向聯交所申請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3.28條及第8.17條的規定，而聯交所已授出豁免(「豁免」)，豁免期為自郁女士獲委任為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生效當日起計三年(即2024年12月2日至2027年12月1日)(「豁免期」)，惟附有以下條件：

- (i) 於豁免期內，郁女士須獲練女士協助；及
- (ii) 倘本公司嚴重違反上市規則，則豁免可予撤銷。

於豁免期結束前，本公司須證明及尋求聯交所確認，郁女士於豁免期內取得練女士的協助後，已具備相關經驗及有能力履行上市規則第3.28條所述的公司秘書職責，因而毋須取得進一步豁免。

豁免僅適用於郁女士的委任。聯交所可於本公司情況出現變動時，撤回或修改豁免。

董事會謹此對劉先生於在任期間對本公司作出的寶貴貢獻致以衷心謝意，並歡迎郁女士履新。

承董事會命
首創環境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李伏京

北京，2024年12月2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兩名執行董事李伏京先生及黎青松先生；一名非執行董事郝春梅女士；以及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浦炳榮先生、鄭啟泰先生、陳綺華博士及曹富國博士。